

旌德县安全生产委员会文件

旌安〔2021〕1号



关于调整县安全生产委员会组成人员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县安委会各成员单位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结合人员变动情况，经县政府同意，决定对县安全生产委员会（以下简称县安委会）组成人员作出调整。现将调整后的人员名单通知如下：

主任：吴忠梅 县委副书记、县长

副主任：王宏峥 县委常委、常务副县长

孙军平 副县长

刘明辉 副县长

金 伟 副县长

解 浩 副县长

艾康雨 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县公安局局长

专职副主任：曹 晖 县应急局党组书记

成 员：张 静 县政府办（外事办）主任

吴文峰 县政府办副主任

程四龙 县政府办副主任

汪健康 县政府目标办主任

任永海 县人武部副部长

刘俊平 县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

刘四清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

张华喜 县委编办主任

何艳华 县发改委（县粮储局）主任（局长）

方葆玫 县教体局局长

傅 巍 县科技商务经信局局长

张观林 县公安局副局长

周晓东 县民政局局长

鲍童德 县司法局局长

俞小宁 县财政局（县国资委）局长（主任）

徐连喜 县人社局党组书记

胡青林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党组书记

刘文英 县生态环境分局局长

朱 远 县住建局党组书记
钱广虎 县交运局局长
包忠平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党组书记
江 雅 县文旅局（县广电新闻出版局）局长
严丽珍 县卫健委主任
陶银平 县市场监管局副局长
叶军政 县林业局局长
汪世友 县城管执法局局长
李 珩 县铁路建管中心党组书记
汪嘉楠 县供销社主任
梅贤君 旌德经开区管委会副主任
王士和 县总工会党组书记、副主席
刘 丹 团县委书记
方秀丽 县妇联主席
胡秋实 县气象局局长
康劲松 县公安局交管大队大队长
王学艳 县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
陈邦国 县武警中队中队长

县安委会办公室设在县应急局，承担县安委会日常工作。县安委办主任由县应急局党组书记曹晖兼任，副主任由县应急局副局长柯贤东、汪成钢、县公安局交管大队大队长康劲松、县消防

救援大队大队长王学艳担任。县安委会组成人员随人员变动或分工调整自动调整，非重大人事变动不再另行发文。



抄送：县委办公室、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、县政府办公室、县政协办公室，
县纪委监委

旌德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4月9日印发
